



探一探书法大学问



小篆“巅峰”之作：峯山碑

■杨柳 田桂荣

编者按：

不少小朋友喜欢写行草，行云流水、洋洋洒洒，相比之下，篆书横平竖直，一笔一划就很“浪费”时间了……有的小朋友因此还想直接学怀素《自叙帖》，几天速成！其实，这就有点走偏了，忽略了一个根本问题，那就是：书法的基础是线条，书法靠深耕积累，肌肉记忆。如果基本功不扎实，短时间内速成大多都是皮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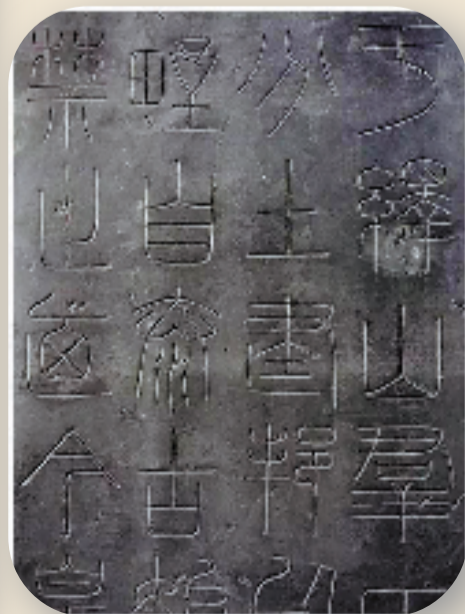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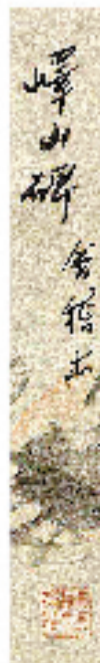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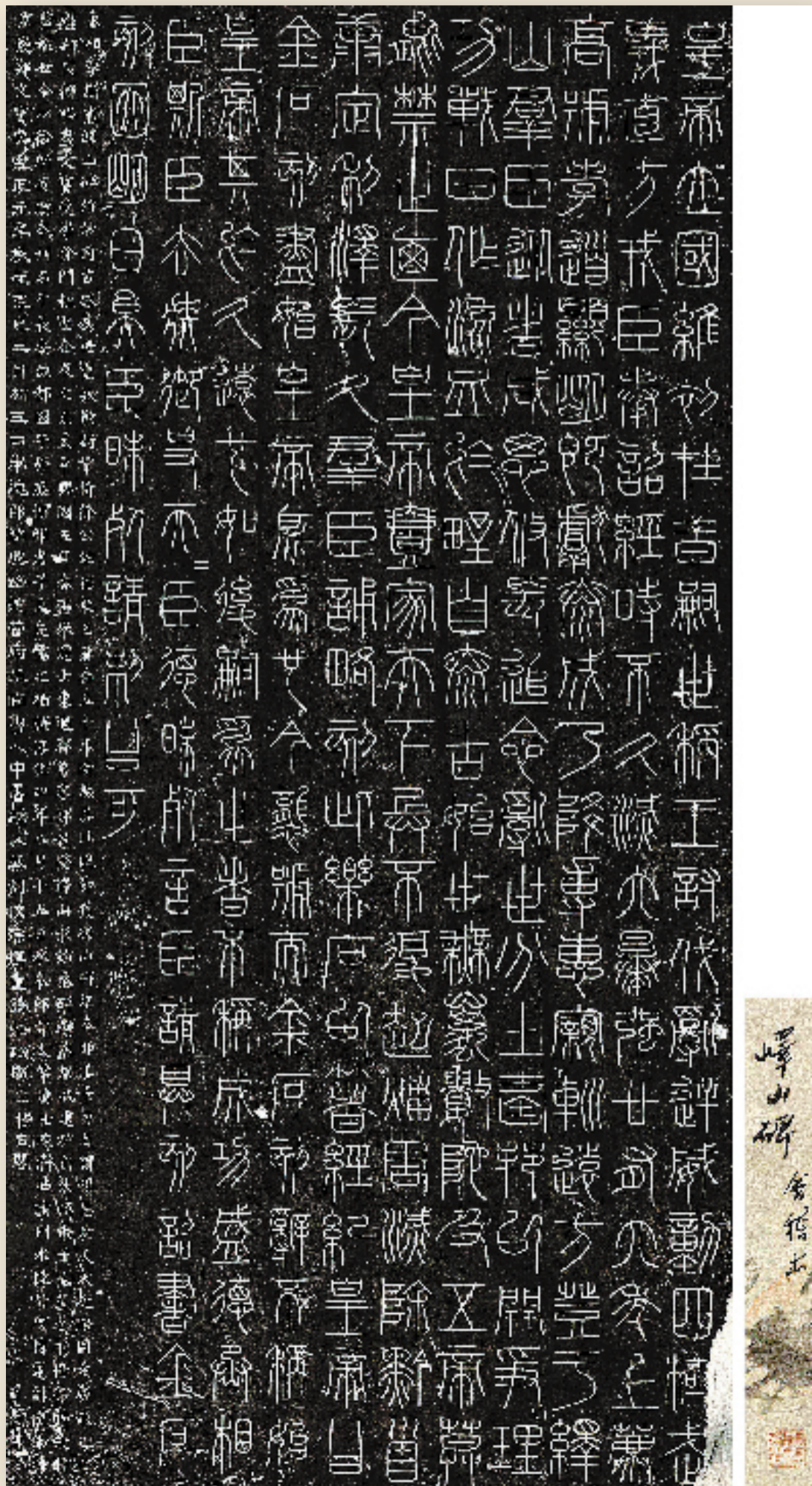
《峯山碑》是小篆的巅峰之作，也是中锋用笔的典范，对学习其他各碑帖，至关重要。要想学好行草书，同样也要先学小篆，学习基本笔法。

《峯山刻石》

《峯山碑》一般指峯山刻石（秦代刻石）。《峯山刻石》是刊刻于秦代的一方摩崖石刻，又称“峯山石刻”“峯山碑”“峯山铭”“绎山刻石”“绎山石刻”“绎山碑”“绎山铭”等，分为两部分，前半部分（“始皇诏”）刻于秦始皇二十八年（前219年），后半部分（“二世诏”）刻于秦二世元年（前209年），传为李斯所书，属小篆书法作品，与《泰山刻石》《琅琊刻石》《会稽刻石》合称“秦四山刻石”。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六国，其后出巡各地，群臣为歌颂秦始皇功德并昭示天下，共刻石七处。刻石原在山东邹县峯山书门，毁于南北朝时期。我们现在所常见的《峯山刻石》字帖实际上并不是由原石锤拓，而是南宋时期根据徐铉摹本翻刻制成，后称“长安本”。杜甫曾有诗云：“峯山之碑野火焚，枣木传刻肥失真。”由此可以看出《峯山刻石》原石久佚，“长安本”弥足珍贵。

《峯山刻石》的前半部分刻144字，赞扬秦始皇的正义战争和统一的中央集权制封建国家给百姓带来的好处；后半部分刻79字，记录了李斯随同秦二世出巡时上书请求在秦始皇所立刻石旁刻诏书的情况。



峯山碑

峯山碑局部